



2022 年度 单位决算公开文本



预算代码：333002

单位名称：承德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二〇二三年十一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单位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单位决算报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职责

(一) 贯彻执行国家、省、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及城市管理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拟订县住房保障和城乡规划建设方面的规范性文件；拟订住房和城乡建设的科技发展规划和经济政策；负责制定全县城市管理年度工作计划并组织实施。

(二) 承担保障城镇低收入家庭住房的责任。拟订经济适用住房相关政策并指导实施；拟订廉租住房的规划及政策；会同有关部门做好廉租住房资金安排并监督实施；编制住房保障规划和年度计划并监督实施；负责所有保障性住房准入住条件的审核工作。

(三) 承担规范房地产市场秩序、监督管理房地产市场的责任。提出房地产业的行业发展规划和房地产市场监管政策并监督执行；制定房地产开发、房屋权属管理、房屋租赁、房屋面积管理、房地产估价与经纪管理、物业监管、房屋征收补偿、房屋鉴定和改造的规章制度并监督执行；负责城镇房屋征收管理工作。

(四) 负责组织县城总体规划、专项规划、控制性详细规划的制定、修改、上报和实施工作；参与制定土地利用规划和区域规划；负责全县范围内修建性详细规划进行技术审查。

(五) 负责全县城乡规划区内建设用地和建设工程的规划管理工作；负责本县行政区域内建设项目选址和可行性研究，核发选址意见书；组织规划设计方案和建筑设计方案评审，核发建设

用地规划许可证、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乡村建设规划许可证。

(六) 负责全县规划设计资质的审核管理和监察处理工作。

(七) 负责对规划审批的建设项目依法进行建设工程验线、验基和建设工程是否符合规划条件的核实等工作,核发规划验收合格证;查处县城规划区外县内不按规划审批要求建设的违法行为。

(八) 承担规范、指导村镇建设的责任。拟订村庄和小城镇建设规范并指导实施;指导村镇规划编制、农村住房建设、住房安全及危房鉴定和改造;指导小城镇和村庄人居环境的改善工作;指导省、市级重点镇的建设;负责对村镇规划管理工作进行指导、监督和检查。

(九) 承担和实施建立科学规范的工程建设标准体系的责任。组织实施工程建设实施阶段的国家标准以及工程建设全国统一定额和行业标准;依据河北省建筑条例,执行工程建设地方标准和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论证方法、经济参数、建设标准工程造价的管理制度;指导监督各类工程建设标准定额的实施和工程造价计价,组织发布工程造价信息。

(十) 承担监督管理建筑市场、规范市场各方主体行为的责任。指导全县建筑活动,组织实施房屋建筑和市政工程项目招标投标活动的监督执法;拟订工程建设、建筑业、勘察设计、建设监理的改革方案和产业政策及规章制度并监督执行;拟订规范建筑

市场各方主体行为的规章制度并监督执行。

（十一）承担县城市政公用设施安全和应急处理及全县风景名胜的保护责任。负责城镇市政公用设施的安全和突发事件的处理；拟订风景名胜区的发展规划并指导实施；负责所辖区内风景名胜区（景点）的审查报批和监督管理；会同有关部门负责历史文化名城（镇、村）的保护和监督管理工作；负责路灯、园林、绿化、公园绿地的建设、管理和维护工作。

（十二）承担建筑工程质量安全监管的责任。拟订建设工程质量、建筑安全生产、供水、供热、污水、供气安全运营和竣工验收备案的规章制度并监督执行；组织或参与工程重大质量、安全事故的调查处理。

（十三）承担推进建设科技进步及建筑节能、城镇减排的责任。会同有关部门拟订建筑节能的政策、规划并监督实施；组织实施重大建筑节能项目，推进城镇减排工作开展；指导落实建筑业、工程勘察设计咨询业的技术政策。

（十四）负责指导实施全县城镇建设、村镇建设、房产管理、建设工程、建筑业、房屋建设开发业、勘察设计咨询业、市政公用事业、房屋装饰装修业、风景名胜区管理、建设材料设备制造业的有关法律法规和发展规划，并对上述行业进行行业管理。

（十五）承担各类施工企业、房地产企业、工程监理、勘察设计单位的监管责任。负责建筑业企业、市政施工企业、装饰装

修企业、物业服务企业、园林绿化企业、房地产开发企业、工程建设监理机构、勘察设计单位以及建设市场、房地产市场相关中介组织的资质备案管理工作。

（十六）承担县城基础设施建设任务，确保建设质量和建设速度。负责组织编制县城基础设施建设的年度计划；负责城市建设和基础设施建设的项规划、前期准备、施工组织、管理及竣工验收备案工作。

（十七）负责拟订县城基础设施维修及改、扩建工程计划并组织实施；负责县城地下管网的建设行政管理和维护工作；负责县城基础设施及有关市政公用设施维护资金的计划编制、管理和使用拨付工作；负责挖掘城市道路的审批工作；负责相关公用事业特许经营权的审批和监管；负责相关城镇公用资产管理工。

（十八）负责人民防空法律、法规的组织实施和监督检查；负责编制城市人民防空与城市建设相结合的规划，管理人民防空工程建设；负责人民防空组织指挥工作；负责人民防空信息化建设，落实人防指挥信息保障工作；负责开展防空防灾宣传教育；负责人民防空经费和资产管理工；战时组织指挥城乡群众开展防空袭斗争；承担县政府赋予的防灾救灾等应急保障任务。

（十九）承担推进住房制度改革的责任。拟订适合县情的住房政策，指导住房建设和住房制度改革；拟订住房建设规划并指导实施，提出住房和城乡建重大问题的建议。

(二十) 承办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

从决算编报单位构成看，纳入 2022 年度本部门决算汇编范围的独立核算单位（以下简称“单位”）共 1 个，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基本性质	经费形式
1	承德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行政单位	财政拨款

注：1、单位基本性质分为行政单位、参公事业单位、财政补助事业单位、经费自理事业单位四类。

2、经费形式分为财政拨款、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项补助、财政性资金零补助四类。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单位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单位：承德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2022 年度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3,875.3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3.04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4,100.00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402.73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3,442.59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214.95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99.87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490.29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6,486.05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95.8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8,840.74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1,593.06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21,417.95	本年支出合计	58	18,326.53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58,374.56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61,465.99
	30			61	
总计	31	79,792.52	总计	62	79,792.52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单位：承德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2022 年度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 收入	上级补助 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21,417.95	17,975.37					3,442.59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04	3.04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3.04	3.04					
2010301	行政运行	3.04	3.04					
206	科学技术支出	402.73	402.73					
20607	科学技术普及	402.73	402.73					
2060799	其他科学技术普及支出	402.73	402.7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4.95	214.9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14.95	214.9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14.95	214.9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99.87	99.87					
21004	公共卫生	5.00	5.00					
2100409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5.00	5.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94.87	94.8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94.87	94.87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637.00	2,637.00					
21103	污染防治	2,637.00	2,637.00					
2110301	大气	2,637.00	2,637.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6,543.82	3,276.51					3,267.32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2,466.96	1,919.85					547.12
2120101	行政运行	1,907.47	1,746.68					160.79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04.59	104.59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454.90	68.57					386.33
21202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50.66	50.66					
2120201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50.66	50.66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1,691.05	1,306.00					385.05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1,691.05	1,306.00					385.05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335.15						2,335.15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2,335.15						2,335.15
213	农林水支出	195.80	195.80					
21301	农业农村	195.80	195.80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195.80	195.8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220.74	7,045.47					175.27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6,880.00	6,880.00					
2210103	棚户区改造	2,867.00	2,867.00					
2210107	保障性住房租金补贴	115.00	115.00					
2210108	老旧小区改造	3,898.00	3,898.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65.47	165.4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65.47	165.47					
22103	城乡社区住宅	175.27						175.27
2210301	公有住房建设和维修改造支出	175.27						175.27

229	其他支出	4,100.00	4,100.00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4,100.00	4,100.00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4,100.00	4,10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单位：承德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2022 年度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8,326.53	2,396.33	15,930.2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04	3.04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3.04	3.04				
2010301	行政运行	3.04	3.04				
206	科学技术支出	402.73	2.73	400.00			
20607	科学技术普及	402.73	2.73	400.00			
2060799	其他科学技术普及支出	402.73	2.73	40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4.95	214.9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14.95	214.9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14.95	214.9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99.87	94.87	5.00			
21004	公共卫生	5.00		5.00			
2100409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5.00		5.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94.87	94.8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94.87	94.87				
211	节能环保支出	490.29		490.29			
21103	污染防治	490.29		490.29			
2110301	大气	490.29		490.29			

212	城乡社区支出	6,486.05	1,915.27	4,570.78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2,409.19	1,915.27	493.92			
2120101	行政运行	1,915.27	1,915.27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04.59		104.59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389.33		389.33			
21202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50.66		50.66			
2120201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50.66		50.66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1,691.05		1,691.05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1,691.05		1,691.05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335.15		2,335.15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2,335.15		2,335.15			
213	农林水支出	195.80		195.80			
21301	农业农村	195.80		195.80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195.80		195.8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840.74	165.47	8,675.27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8,500.00		8,500.00			
2210103	棚户区改造	2,867.00		2,867.00			
2210107	保障性住房租金补贴	115.00		115.00			
2210108	老旧小区改造	5,518.00		5,518.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65.47	165.47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65.47	165.47	0.00			
22103	城乡社区住宅	175.27		175.27			
2210301	公有住房建设和维修改造支出	175.27		175.27			
229	其他支出	1,593.06		1,593.06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1,593.06		1,593.06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1,593.06		1,593.06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单位：承德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2022 年度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3,875.3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3.04	3.04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4,100.00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402.73	402.73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	40	214.95	214.95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99.87	99.87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490.29	490.29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3,284.31	3,284.31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95.80	195.8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8,665.47	8,665.47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1,593.06		1,593.06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17,975.37	本年支出合计	59	14,949.51	13,356.45	1,593.06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58,374.56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	60	61,400.42	18,622.67	42,777.7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18,103.75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40,270.81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76,349.93	总计	64	76,349.93	31,979.12	44,370.81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单位：承德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2022 年度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13,356.45	2,235.55	11,120.91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04	3.04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3.04	3.04	
2010301	行政运行	3.04	3.04	
206	科学技术支出	402.73	2.73	400.00
20607	科学技术普及	402.73	2.73	400.00
2060799	其他科学技术普及支出	402.73	2.73	40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4.95	214.9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14.95	214.9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14.95	214.9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99.87	94.87	5.00
21004	公共卫生	5.00		5.00
2100409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5.00		5.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94.87	94.8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94.87	94.87	
211	节能环保支出	490.29		490.29
21103	污染防治	490.29		490.29
2110301	大气	490.29		490.29
212	城乡社区支出	3,284.31	1,754.48	1,529.82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927.65	1,754.48	173.16
2120101	行政运行	1,754.48	1,754.48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04.59		104.59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	68.57		68.57

	出			
21202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50.66		50.66
2120201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50.66		50.66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1,306.00		1,306.00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1,306.00		1,306.00
213	农林水支出	195.80		195.80
21301	农业农村	195.80		195.80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195.80		195.8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665.47	165.47	8,500.00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8,500.00		8,500.00
2210103	棚户区改造	2,867.00		2,867.00
2210107	保障性住房租金补贴	115.00		115.00
2210108	老旧小区改造	5,518.00		5,518.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65.47	165.4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65.47	165.47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单位：承德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2022 年度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199.6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2.87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1,085.12	30201	办公费	2.73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70.13	30202	印刷费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161.73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402.22	30205	水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14.95	30206	电费	8.83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2.51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94.87	30208	取暖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15	30211	差旅费	4.29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165.47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0.17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4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0.6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3.04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7.8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92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9999	其他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2,202.68	公用经费合计				32.87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单位：承德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2022 年度

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40,270.81	4,100.00	1,593.06		1,593.06	42,777.75
212	城乡社区支出	32,029.34					32,029.34
21216	棚户区改造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18,252.00					18,252.00
21216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18,252.00					18,252.00
21218	污水处理费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13,777.34					13,777.34
2121801	污水处理设施建设和运营	13,777.34					13,777.34
229	其他支出	5,700.00	4,100.00	1,593.06		1,593.06	8,206.94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5,700.00	4,100.00	1,593.06		1,593.06	8,206.94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5,700.00	4,100.00	1,593.06		1,593.06	8,206.94
234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2,541.47					2,541.47
23401	基础设施建设	2,541.47					2,541.47
2340110	市政设施建设	2,541.47					2,541.47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单位：承德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2022 年度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单位本年度无相关收支及结转结余情况，按要求空表列示。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单位：承德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2022 年度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8.85		6.00		6.00	2.85	6.53		5.92		5.92	0.6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2 年度收、支总计（含结转和结余）79792.52 万元。与 2021 年度决算相比，收支各增加 13860.23 万元，增长 0.21%，主要原因是 2022 年增加了建设项目的财政指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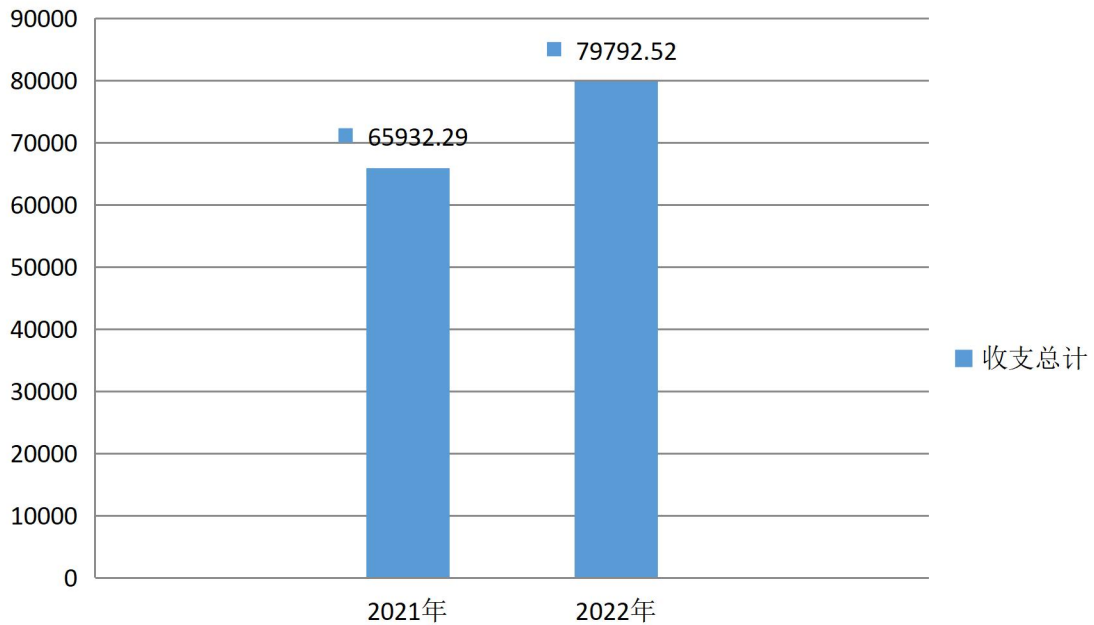


图1：2021-2022年收支总计对比情况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2年度收入合计21417.95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17975.37万元，占83.9%；事业收入0万元，占0.0%；经营收入0万元，占0.0%；其他收入3442.59万元，占16.1%；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占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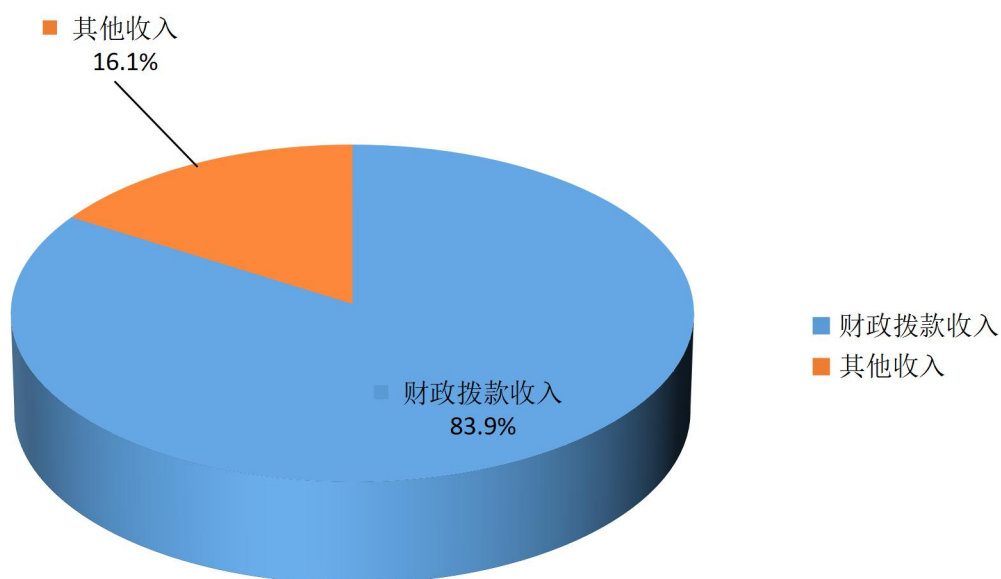


图2：收入决算构成情况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2年度支出合计18326.53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396.33万元，占13.1%；项目支出15930.20万元，占86.9%；经营支出0万元，占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占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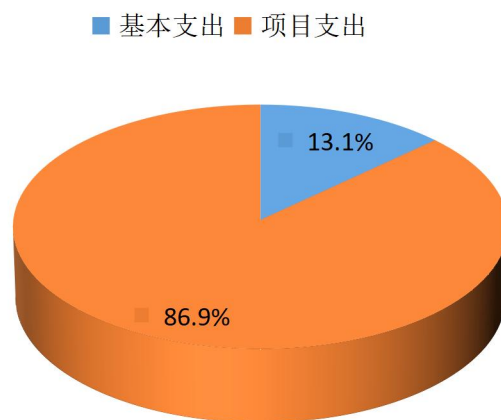


图3：支出决算构成情况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收支与2021年度决算对比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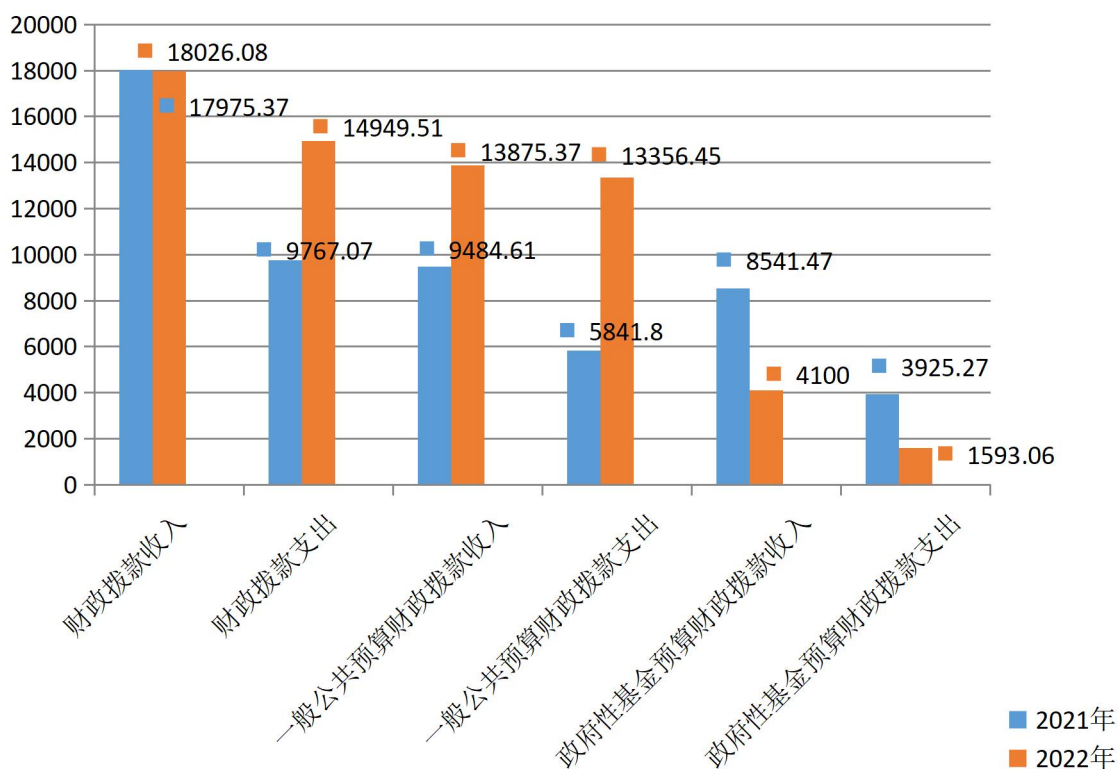
本单位2022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17975.37万元，比2021年度增加50.71万元，增长0.3%，主要是2022年较上年增加了市政设施建设项目的财政指标；本年支出14949.51万元，增加5182.44万元，增长54.3%，主要是2022年较上年增加了市政设施建设项目的财政指标。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13875.37万元，比上年增加4390.76万元，增长46.3%，主要是2022年较上年增加了

科学技术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节能环保支出、城乡社区支出财政指标；本年支出 13356.45 万元，比上年增加 7514.65 万元，增长 128.6%，主要是 2022 年较上年增加了科学技术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节能环保支出、城乡社区支出财政指标。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4100 万元，比上年减少 4441.47 万元，降低 52.1%，主要原因是 2022 年较上年减少了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财政指标；本年支出 1593.06 万元，比上年减少 2332.21 万元，降低 59.1%，主要是 2022 年较上年减少了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财政指标。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0 万元，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本年支出 0 万元，与上年持平，主要是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二) 财政拨款收支与年初预算数对比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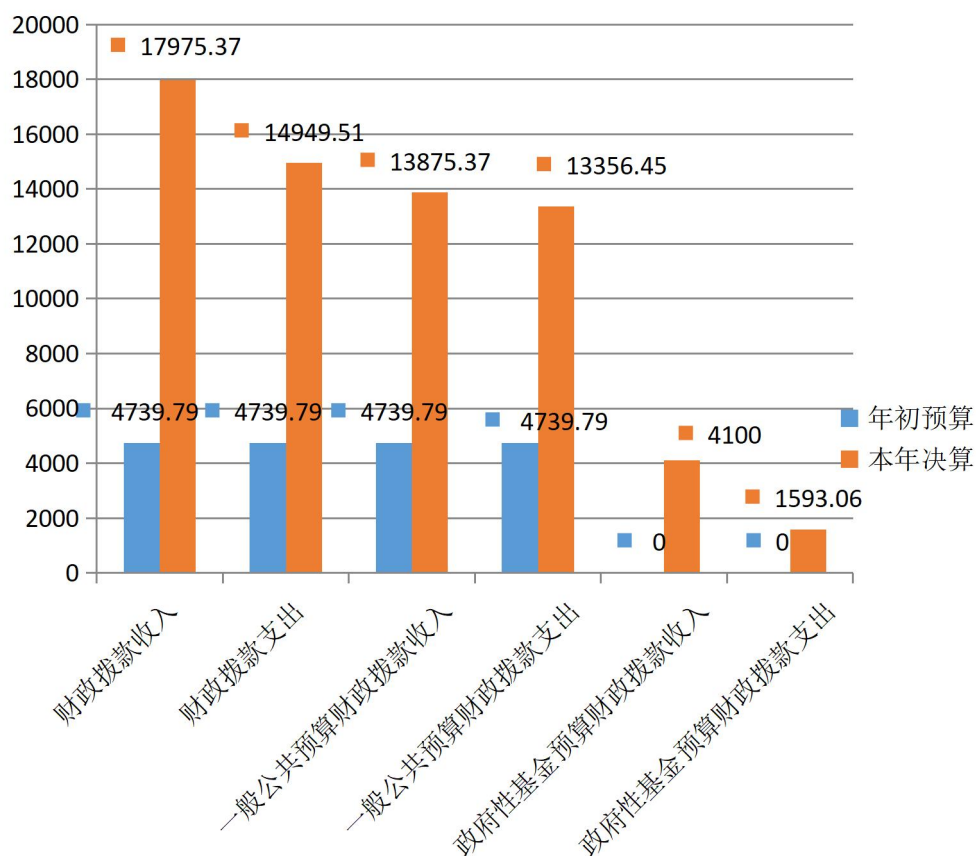
本单位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17975.3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79.3%，比年初预算增加 13235.58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 2022 年财政指标上增加了科学技术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节能环保支出、城乡社区支出；本年支出 14949.5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15.4%，比年初预算增加 10209.72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 2022 年财政指标上增加了科学技术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节能环保支出、城乡社区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13875.3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 192.7%，比年初预算增加 9135.58 万元，主要是 2022 年财政指标增加了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城乡社区支出；支出 13356.4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 181.8%，比年初预算增加 8616.66 万元，主要是 2022 年财政指标增加了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城乡社区支出。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预算收入 0 万元，本年收入 4100 万元，比年初预算增加 4100 万元，主要是 2022 年财政指标增加

了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支出预算 0 万元，本年支出 1593.06 万元，比年初预算增加 1593.06 万元，主要是 2022 年财政指标增加了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年初收入预算为 0 万元，本年收入完成 0 万元，与年初预算数持平，主要是未发生此类收入；年初支出预算为 0 万元，本年支出完成 0 万元，与年初预算数持平，主要是未发生此类收入。



(三)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2年度财政拨款支出14949.51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3.04万元，占0.1%，主要用于行政运行支出；科学技术支出402.79万元，占2.7%，主要用于其他科学技术普及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14.95万元，占1.4%，主要用于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卫生健康支出99.87万元，占0.7%，主要用于重大公共卫生服务、行政单位医疗支出；节能环保支出490.29万元，占3.3%，主要用于大气支出；城乡社区支出3284.31万元，占22.0%，主要用于行政运行、一般行政管理事务、住宅建设与房地产市场监管、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和城市建设支出；农林水支出195.8万元，占1.3%；主要用于其他农业农村支出；住房保障支出8840.74万元，占59.2%，主要用于保障性住房租金补贴、棚户区改造、老旧小区改造、住房公积金和公有住房建设和维修改造支出；其他支出1593.06万元，占9.3%，主要用于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四）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2396.33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2199.64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生活补助。

公用经费 32.87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手续费、电费、邮电费、维修（护）费、公务接待费、差旅费、委托业务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2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8.85 万元，支出决算为 6.53 万元，完成预算的 73.8%，较预算减少 2.32 万元，降低 26.2%，主要是减少了用车下乡督导次数和接待检查的费用；较 2021 年度决算减少 3.59 万元，降低 35.5%，主要是减少了用车下乡督导次数和接待检查的费用。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情况。 本单位 2022 年度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因公出国（境）费支出与预算持平，主要是本年度没有此项支出；与上年持平，主要是上年和本年均没有此项支出。其中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 人、参加其他单位组织的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 人，无本单位组织的出国（境）团组。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情况。 本单位 2022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为 6 万元，支出决算 5.92 万元，完成预算的 98.7%。较预算减少 0.08 万元，降低 1.3%，主要是减少了用车下乡督导次数；较上年减少 3.54 万元，降

低 37.6%，主要是减少了用车下乡督导次数。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 万元：本单位 2022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量 0 辆，未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与年初预算持平，主要是我单位本年度未购置公务用车；较上年持平，主要是我单位本年度未购置公务用车。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5.92 万元：本单位 2022 年度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 4 辆。公车运行维护费支出较预算减少 0.08 万元，降低 1.3%，主要是减少了用车下乡督导次数；较上年减少 3.54 万元，降低 37.6%，主要是减少了用车下乡督导次数

3. 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本单位 2022 年度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 2.85 万元，支出决算 0.6 万元，完成预算的 21.05%。公务接待费支出较预算减少 2.25 万元，降低 78.95%，主要是严格按照年初预算指标执行，减少公务接待批次和人数；较上年度减少 0.06 万元，降低 9.09%，主要是严格按照年初预算指标执行，减少公务接待批次和人数。本年度共发生公务接待 8 批次、40 人次。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单位 2022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32.87 万元，比 2021 年度减少 423.62 万元，降低 92.8%。主要原因是办公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公务接待费、委托业务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较上年均有所减少。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本单位 2022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9265.44 万元，从采购类型来看，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19100.14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165.3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30431.3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61.23%，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8861.95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7.83%。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4 辆，与上年持平。主要是 2021 年度没有增加公务用车。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3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1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人民防空指挥车，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组织对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 18 个，二级项目 0 个，共涉及资金 11120.91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0%。组织对 2022 年度城镇居民供水 PPP 项目、污水处理服务费等 4 个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共

涉及资金 1593.06 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0%。组织对 2022 年度城镇居民供水 PPP 项目、污水处理服务费、老旧小区改造配套基础设施工程等 22 个一级项目开展了重点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1120.91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1593.06 万元。其中，对 2022 年度城镇居民供水 PPP 项目委托承德宏远会计师事务所开展绩效评价。从评价情况来看，项目会计核算真实、准确、规范；会计核算资料完整；资料提供及时。

（二）单位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单位在今年单位决算公开中反映承德县 2022 年保障性住房补贴项目和 2022 年绿溪污水土地使用税经费项目这 2 个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承德县 2022 年保障性住房补贴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承德县 2022 年保障性住房补贴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全年预算数为 373 万元，执行数为 203.05 万元，完成预算的 54.4%。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本年绩效自评结果与年初绩效目标设定情况进行了对比倒查，整体目标设定清晰准确，指标完整、科学合理、恰当适宜、易于评价，能够从整体上反应项目情况。未发现问题。

2022 年绿溪污水土地使用税经费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

设定的绩效目标，2022年绿溪污水土地使用税经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100分。全年预算数为26.47万元，执行数为13.05万元，完成预算的49.3%。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本年绩效自评结果与年初绩效目标设定情况进行了对比倒查，整体目标设定清晰准确，指标完整、科学合理、恰当适宜、易于评价，能够从整体上反应项目情况。未发现问题。

承德县 2022 年保障性住房租金补贴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承德县 2022 年保障性住房租金补贴项目						
主管部门		承德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承德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73	203.05	203.05	10 分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73	203.05	203.05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按照职责分工，承德县住建局负责发放保障房住房补贴工作，根据年初测算，2022 年 1-12 月约发放住房补贴 373 万元。				完成发放保障房 2022 年 1-12 月住房补贴工作，实际发放合计 203.05 万元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 值	得 分	偏差原因分析 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 分	数量指标	成功发放人数占比	≥98%	100%	10	10	
			资金到位率	=100%	100%	5	5	
		质量指标	资金发放率	≥98%	100%	10	10	
			新增人数金额发放到位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新增人数发放到位率	=100%	100%	5	5	
		成本指标	成功发放金额占比	=90%	=100%	10	10	
	效益指标 30 分	经济效益 指标	资金拨付率	=100%	=100%	10	10	
		社会效益 指标	成果利用率	=90%	90%	10	10	
		生态效益 指标	环境优化率	≥50%	50%	5	5	
		可持续影 响指标	住建行业提升率	≥2%	2%	5	5	
	满意度 指标 10 分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	群众满意度	≥85%	90%	10	10	
	总分						100	100

2022 年绿溪污水土地使用税经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2022 年绿溪污水土地使用税经费项目						
主管部门		承德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承德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6.47	13.05	13.05	10 分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6.47	13.05	13.05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支付 2022 年 1-4 季度土地使用税，预计缴纳金额 26.47 万元			实际完成 2022 年 1-4 季度土地使用税的缴纳工作，共计 13.05 万元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 析及改进措
	产出指标 50 分	数量指标	足额上缴率	=100%	100%	12.5	12.5	
		质量指标	申请资金到位率	≥90%	90%	12.5	12.5	
		时效指标	按时缴纳率	=100%	100%	12.5	12.5	
	成本指标	费用率	=100%	100%	12.5	12.5		
	效益指标 30 分	经济效益 指标	上缴税金次数	=4	4	12.5	15	
		社会效益 指标	缴纳贡献率	=100%	100%	15	15	
	生态效益 指标							
可持续影 响指标								
满意度 指标 10 分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	群众满意度	≥80%	90%	10	10		
总分						100	100	

（三）单位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本单位在今年单位决算公开中反映承德县 2022 年保障性住房补贴项目和 2022 年绿溪污水土地使用税经费项目这 2 个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承德县 2022 年保障性住房补贴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承德县 2022 年保障性住房补贴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全年预算数为 373 万元，执行数为 203.05 万元，完成预算的 54.44%。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本年绩效自评结果与年初绩效目标设定情况进行了对比倒查，整体目标设定清晰准确，指标完整、科学合理、恰当适宜、易于评价，能够从整体上反应项目情况。未发现问题。

2022 年绿溪污水土地使用税经费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2022 年绿溪污水土地使用税经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全年预算数为 26.47 万元，执行数为 13.05 万元，完成预算的 49.3%。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本年绩效自评结果与年初绩效目标设定情况进行了对比倒查，整体目标设定清晰准确，指标完整、科学合理、恰当适宜、易于评价，能够从整体上反应项目情况。未发现问题。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 本单位 2022 年度未发生国有资金经营预算收支及结转结余情况，故 08 表以空表列示。

2. 由于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应当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差额，特此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基本建设支出：填列由本级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所发生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不包括政府性基金、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及各类拼盘自筹资金等。

十二、其他资本性支出：填列由各级非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备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十三、“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四、其他交通费用：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外的其他交通费用。如公务交通补贴、租车费用、出租车费用，飞机、船舶等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

十五、公务用车购置：填列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六、其他交通工具购置：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外的其他各类交通工具（如船舶、飞机等）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七、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以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八、经费形式：按照经费来源，可分为财政拨款、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项补助、财政性资金零补助四类。